

##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财务总监、高级管理人员离任及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公司财务总监、副总裁辞职情况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副总裁王涛先生的辞职报告。详细情况如下：

因个人原因，王涛先生提出辞去公司副总裁及财务总监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其他职务，上述人员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及与公司签署的劳动合同等相关规定办理离任和交接手续。

王涛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公司对王涛先生在任职期间所做的工作及贡献深表感谢！王涛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涛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参加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认购份额为1,170,000份，占该计划总份额的比例为4.93%，对应公司股份390,000股。辞职后上述股份将按照《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案）》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之外，王涛先生不存在其他持有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的情形，且本人配偶或关联人未持有公司股份。王涛先生原定任期为2019年12月11日至2022年12月10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上述人员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其直接持股仍须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

- 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 2、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
- 3、《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王涛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 二、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集团董事长、总裁刘双广先生提名，董事会人力资源管理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刘宇斌

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刘宇斌先生任期为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聘任财务总监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三、备查文件

- 1、《王涛辞职报告》；
- 2、《刘宇斌承诺函》；
- 3、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 4、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五日

**附件：**

财务总监刘宇斌，男，197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山大学会计学硕士研究生学历，本科毕业于中山大学，会计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双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特许公认会计师（ACCA），中级会计师。曾任职于广东南方报业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南方银视网络传媒有限公司，历任财务主管、财务经理。于2015年1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财务经理、财务管理部总监、财务部副总监，自2022年6月起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全面负责财务日常管理工作。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刘宇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在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工作，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